

高雄市政府法制局 98 年度施政計畫

依據高雄市政府 98 年度施政綱要、本局業務需要，並配合核定預算額度，擬訂本局 98 年度施政計畫，提要如下：

- 一、協助 2009 世界運動會組織委員會基金會，研修各項契約，發揮法制幕僚專業職能。
- 二、編印各類法令彙編，落實法制資源共享原則。
- 三、充實市法規及訴願審議查詢資料庫，強化網路服務。
- 四、邀請專家學者講授性別主流化，促進職場良性互動。
- 五、辦理法制業務研習，強化法治觀念及實務作業。
- 六、不定期辦理法制業務輔導，協助各機關提昇執法品質。
- 七、賡續辦理法制業務研討會，廣納各界專業建言。
- 八、賡續辦理法律諮詢，協助弱勢族群解決法律疑難。
- 九、辦理行動藝廊，創造心靈與工作同步成長之優質空間。
- 十、敦聘學養俱豐之專家學者擔任委員，有效提昇各委員會審議功能。
- 十一、配合法制業務宣導，籌劃法律行動劇志工培訓計畫。

本局 98 年度施政計畫與預算配合對照表及詳細計畫內容分列於後：

高雄市政府法制局 98 年度施政計畫與預算配合對照表

類	項	預算來源及金額	備	考
		主要預算 (單位：千元)		
壹、一般行政	行政管理	2854 2854		
貳、法規業務	一、法規審議管理編印及服務 二、國家賠償業務	1787 1495 292		
參、訴願審議	訴願審議	1235 1235		
肆、國家賠償準備金	國家賠償準備金	6041 6041		
伍、人事費及第一預備金	一、人事費 二、第一預備金	26832 26732 100		
合	計	38749		

高雄市政府法制局 98 年度施政計畫

計畫名稱	計畫目標	實施要領	預算來源及金額 (單位：千元)	備註
壹、一般行政 行政管理			2854	
(一)事務管理	電子公文傳輸縮短作業流程。	積極推動電子化公文及檔案管理，加強實務操作技巧。	2854	
(二)人事業務	專才適得其所增進員工福利。	依照人事法令辦理人事管理。		
(三)主計業務	擲節公帑杜絕浪費。	依據計畫及進度覈實辦理預算之執行。		
貳、法規業務 法規審議管理編印及服務			1787	
(一)法規審議	配合市政研修法規。	配合本府施政及舉辦世界運動會之需，積極參與研修相關法規，定期召開法規審議會會議。	1495	
(二)法規管理	掌握法規動態。	法規異動時，統一系列編號管理，同時更新資料庫並完成網路法規異動檢核。		
(三)法令解釋	解釋法令疑義。	配合各機關施政需要，依據法令、判例、解釋研提適法意見供參。		
(四)編印書籍	編印法規彙編。	編印各類法令彙編及案例供機關、學校、團體參用。		
(五)法令宣導	提昇法律素養推廣法制訓練。	舉辦研討會、座談會、法制專題演講並辦理法制業務輔導。		
(六)義務法律諮詢	服務市民照顧弱勢族群	洽請具服務熱忱之執業律師蒞府提供免費法律諮詢服務。		
(七)國家賠償事件	處理國家賠償事件維護人民權益。	敦聘專家學者嚴謹公正審議國家賠償事件，保障民眾合法權益。	292	
(八)設備及投資	充實圖書及資訊設備	購置業務需要之辦公設備，添購法律專用書籍。		

參、訴願審議				
訴願審議				1235
(一)依限辦理	依限結案維護人民權益。	訴願審議案件以不延長訴願決定期限為原則，並定期召開審議會。		1235
(二)嚴格審議	嚴謹審議確保依法行政。	委員會均秉公正客觀立場依法審議，確保行政處分合法適當。		
(三)宣導溝通	輔導正確觀念。	不定期辦理訴願業務輔導，編印訴願案例彙編，宣導正確執法觀念。		
(四)調查勘驗	積極參與勘查鑑定及蒐證。	配合個案進行調查證據，實地勘驗、鑑定，以釐清事實。		
肆、國家賠償準備金				6041
國家賠償準備金	儘速填補請求權人所受損害。	儘速填補請求權人所受損害，督促賠償義務機關就公有公共設施之設置及管理缺失檢討改善。		6041

貳拾玖、法 制 局